

## 〈第一章：生存守則〉

王伏永

1

暑假的結尾。我看著窗外日落的位置逐漸偏移，細微的，對應木製窗台上刻出的痕跡。但光線始終照不進的內側，角度過大，拉出一整片幾何圖案的陰影在牆壁上。書包丟在一旁，我當家教時，給學生用的參考書，在檯燈旁塑造出自己的陰影。

鐵門拉開，隔壁有人回到家，是機車行的老闆。在這棟屋子還有三個人的時候，媽媽對我說，她跟機車行的老闆小時候常玩在一起，還說以後長大要結婚。但後來她選擇成為老師，而不是老闆娘。「只差一點，他就是你爸爸了。」她跟爸爸分居前，時常跟我說起這段往事。因為對方記錯她的生日，導致媽媽去外地讀大學時賭氣，沒和他聯絡。畢業後遇見在外頭跑業務的爸爸。

小時候不懂，沒想過爸爸換成機車行老闆，我還是我嗎這樣的問題。我沒問過爸爸，但他可能知道。每次對話結束時，他都會剛好從門口經過。媽媽說他沒安全感，跟我一樣。直到讀小學前，我還會半夜跑到他們房間，塞進他們兩人的空隙裡。

父母時常說著悄悄話（也有可能是那時候自己的身高太矮），隨著年紀的增長音量也有所不同。我把他們開門時當作對談，關門當作吵架。那片木板擋得住音量，卻擋不住內容。最先沉默的往往是爸爸。後來兩人分居，也是媽媽先提的。因為爸爸像我，很多事還沒弄懂前不會說，於是他搬到公司的宿舍。在我國中前還會一起出現在照片裡，現在兩人像是玩捉迷藏般不能同時出現。

只差一點，他就是你爸爸了。當家裡只剩我們時，媽媽沒再提起這件事。

少了爸爸，我們之間的對話不用再關上門來。即便看不見對方（畢竟我是像爸爸的人），也知道對方跟你身處同一個空間。久了，喊不動的媽媽也開始變得沉默，一夜之間大家都變成了啞巴。後來媽媽因為換了學校也搬出去住。從每天見面，變成每個月見幾次面。大多數的時間，都窩在自己的房子裡，看著牆壁上拉出的陰影形狀。

我年紀最小，房子最大，有四層樓和屋頂加蓋。原本還會留一樓客廳的小燈，和往二樓的走廊燈。現在我只住三樓（那裏另外有個小客廳，還有冰箱），將樓下非必要的電源關上，那是他們曾經生活過的軌跡，不是我的。

1

「來吃水果。」機車行老闆會從三樓共通的陽台，拿東西給我，大部分是吃的，「年輕人正在發育多吃一點。」他曾經敲過幾次樓下的鐵門，沒人回應。後來看到三樓有光，於是跑到陽台喊著我。時間一久，他便習慣擅自橫跨中間堵起的矮牆。大概媽媽有跟他說過我很怪，很像爸爸，要他多照顧我一點，於是當成自家陽台上的寵物，畫地豳養。

另一個知道我狀況的人，是我在學校的朋友——豆花。

我們從國小就同校到高中，一起見證一二樓的過往興衰。他常說我們家太高，與之相反，他們家只有一二樓（如果不算頂樓的鴿舍）。爸媽住二樓，每次經過走廊都會偷看他在幹嘛。後來他把窗戶換成毛玻璃，將動物園強制休業。但比我更怪的是，他有搜集東西的怪癖。在他姐姐搬去外面住後，他便霸佔了一樓大部分的空間，全都拿來堆放他在外頭撿到的東西。

資源回收站大多以斤兩秤錢。為了保有一樓空間的堆積權，豆花自行改造了推車，可以掛載到他的機車後頭。把部分撿到的東西拿去換錢，上繳稅金到二樓。我有幾次跟他去撿過，還不是只有一個地點，就像不同地區的漁獲不同。假日無聊時，我就會登上後座，成為遠洋漁工，撿一整個下午的量，換來一瓶啤酒或是雞排。

由於他有自己的機車，所以都騎車上學。

家裡也留了一台給我，但我還是跟大部分的人一樣，在某個地標前坐上校車。學校裡有腳踏車棚，其中會很突兀的插了幾台機車。大部分都有改過，為了炫耀，主要都是改排氣管，或是在龍頭掛上一堆紅繩或是布條。比較特別的是有位學生兼職乩童，他在機車前面加掛一個罐子。比一般的菜籃更小，圓筒長條狀的，那是用來放香的。

每天早晨五點半起床梳洗，七點前走到幾個巷子外的宮廟。零星人群，還有參雜別的學校。校車看起來都一樣，不過就是遊覽車駕駛座的玻璃前，放上紙卡的内容不一樣。

由於我們是第一站，位子可以先選。學校原本規定是要學長姐先坐，後來被抗議超載，又發生有學生站在走道發生意外，最後取消，一人一位。但這是我高二後才發

生的事。在之前只要高一生有位子先坐，到一半就會被趕起來。像燒臘店裡的牲畜們，重新掛回放置行李的凹槽上，搖搖晃晃。

車長有時會放電影，但大部分都是放燒錄好的歌曲。歌之間沒什麼邏輯可言，只要切換時間過久，就知道是有人點歌。在校車上告白，可以像是性侵犯爬上床後，發現自己沒有戴保險套，半裸身子坐在床邊，被害人拉起棉被遮著臉；又可以是另一個性侵犯喜歡不戴套，但去錯房間，隔著一條街的距離跟被害人叫囂。說保險套有點太過明確，要強調是兩性皆可用，如果是女性可能還要加上一條：自備戴套的假陰莖。

## 2

「學弟要不要坐？」阿瑤學姊是車上的異類。她高三，點了份高一的燒鴨。那一整年我變成負責幫她佔位子的人，留了靠窗的位子給她。「我最近在學烹飪。」時不時她會給我用塑膠袋包起來的熱炒料理，由於要符合早餐，所以是放在中間切開的麵包裡頭。什麼三杯系列、宮保系列、蛋系列、還有最日式的炒飯系列麵包。我不好意思拒絕，像我爸一樣，還沒想到拒絕的理由，也許天生容易被人豢養。只要她有準備，我就會直接打開來吃，給得評語多半是很特別。

她有被告白過幾次，男女都有。不過車長是她的朋友，會提前告知她。所以選擇切歌的時機，剛好都是她準備要下車前，對方說完她丟下簡單的回應（通常是我有喜歡的人了，然後來回追問幾次。但她其實很想直接說不要，謝謝）。只要當她回程時跟我換座位，就可以猜到今天又有勇士要挑戰她。

你不覺得告白很浪費時間嗎？阿瑤有次跟我講到她的愛情觀。

由於是美容科，家裡也開髮廊。洗一個頭算三十元當零用錢，從小練出強勁的指力，寒假還去按摩店打工過。常聽一些叔叔阿姨講八卦，故事大多參水，不外乎哪家外遇，誰家兒子女兒跟誰交往。地方太小，很多時候不用告白，奉子成婚，節省時間。「如果兩人都喜歡對方，幹嘛要說出來。」她尤其不理解，才剛見面沒多久就告白的人。說是一見鍾情，應該是一見發情。「尤其喜歡在大庭廣眾告白的人，都是那種沒安全感，交往後瘋狂查勤吃醋的人。」

阿瑤雙親都是在地人，但長得卻像混血兒。她說應該是基因問題，到她這代突然發作，把幾百年前祖先的血統又傳到她身上。五官深邃，有顆淚痣，曾經想過要點掉，

但國中聽到同學說是狐狸精轉世，只會勾引男生。於是便把痣留下，要氣死那些女生。面對流言，她沒多在意，說這些人最後都會找個自己不愛的人，然後悲慘的過一生。

有些學長看我跟阿瑤很熟，便想從我這下手。時不時會送飲料到我們班上，約我改天去哪玩，前提是要帶上阿瑤。意圖太過明顯，一見發情的人。剛開始我會把飲料拿給阿瑤，她沒收，說下次再遇到，飲料留著自己喝。「你就說我很難搞，很愛花錢亂買東西。」每當說到要把自己的形象搞差，她總是特別開心，好像在說別人的事一樣，「要不然就說我是T，只愛女生。」

後來只要有學長來送飲料，我等他們走後，撕開上頭的封膜，倒進洗手台裡（有加配料的，還要用手撈起，以免堵在洞口）。

有次回家，阿瑤到站時，突然拉著我說要一起下車。

便利商店前。她打開機車後座，拿了頂安全帽給我，說陪她去一個地方。她知道我不會拒絕，連問都不用，習慣制約，被豢養的太好。上了後座，她往市區的方向騎去。經過幾條熱鬧的街，她轉進巷子裡，停在一間玻璃門全部都打霧的店裡。上頭招牌寫著「真愛 DVD」，她拍著我的背要我走在前面。

拉開玻璃門，店內中間有幾排架子，放著成人電影，硬殼外頭包了塑膠透寫上價格。一名帶著眼鏡的大叔，從右手邊的櫃台探出頭，又緩緩地將頭往下埋。店內意外的簡潔，不像之前路過情趣用品店的櫥窗，有假人穿著內衣，底下還擺著假陰莖，上頭掛著粉紅蕾絲各種誇張的擺設。

「這邊這邊。」阿瑤指著左邊靠牆的櫃子，裡頭擺滿各種用具。幾個有品牌的保險套分區掛好，底下還有塞滿其他沒有外殼的方形鋁箔包，像年貨大街堆滿糖果的塑膠箱，寫著三個一百的字樣。「你覺得哪個比較好？」她拿起兩根假陰莖。一個是傳統肉色粉紅龜頭，還有做出睪丸的形狀；另一個則是全黑，雖然沒有睪丸，但有螺旋突起的形狀圍繞著。她看我皺起眉頭，另外補充說：「要送人的啦。」

「肉色的比較常見。」我認真分析這兩根帶給我的觀感，「感覺黑色比較狂野。」

「有螺紋感覺蠻特殊的。」

「送好朋友的嗎？」

「不是，是……」原本她接在後頭的話差點脫口而出，卻又硬吞了回去，「對方是遠房親戚啦，不重要。」她晃動手中的假陰莖，「選一個。」

「黑色的。」我眼角的餘光看見大叔探出頭來，「感覺比較特別。」

結完帳後，阿瑤騎著摩托車送我回家。

回程的路上，腦袋想著她的親戚有誰。雖然不常聽她說家裡的事，但感覺不是年紀相差太多的。除了機車行老闆是她叔叔外，那群一見發情的學長們，曾提過沈孟哲也跟她們家有關。

沈孟哲。跟我同年。一年級會計科。看過他幾次，身旁還有兩個跟班，常來找我們班另一位男同學。大家都知道是霸凌，但沒有人想管。新生訓練時，就能看得出班上的邊緣份子，不太會跟人聊天。即便座位在附近，卻埋首於自己的世界裡，用最短的句子回應。

高一的英文歌唱比賽。那位男同學從一開始練習，到正式表演，全程嘴巴閉緊，連對嘴也不願意。擔任指揮的班長下台後找他對質，「我就不喜歡唱歌。」他小聲又不耐煩的回應。班長問為什麼一開始不講，他回了一句：「你們又沒問。」

後來幾次看到沈孟哲會到廁所突擊他。用水潑他臉，或是勾著他的脖子，攻擊下體等，在旁人看起來像是玩的動作。而他被弄時只是笑著，嘴裡嘟囔著不要。有幾次跟他對上眼，我分不清他是否在傳達求救的訊息。一旁跟班說只是在玩，說他就喜歡這一套。

他的個性會惹到沈孟哲，似乎是必然的事。在眾多的霸凌與被霸凌的關係裡，他們剛好彼此相遇。但我想不透，如果那根全黑有螺旋紋路的假陰莖，真的是給沈孟哲的，究竟隱藏了什麼涵義。我沒有繼續追問下去，腦中偶爾浮出四個男生拿著假陰莖的畫面。

最後一次被阿瑤拉下車是在學期末。

正確地說是阿瑤在學校的最後一天。高三生畢業，部分的學長姐沒坐校車，出校門前就約好要去哪玩。我跟她仍維持著相同的儀式。同樣的地點，我熟練的戴起安全帽。沒一會兒在一間理髮店前停下。鐵門半關，今日沒有營業，我彎著腰走進店裡。幾個白色架子上掛著毛巾，像是柳樹充當成盆栽，就放在皮製的理髮椅旁。牆上的鏡子因為門口下的光源，照映著像波紋般的柔光。我能想像這裡開店時的吵雜，櫃子上

電視八點檔的聲音。但現在只有我小心閃避著路上的障礙，走在磨石子地板上。時間靜了下來，時針轉動著，緩慢倒數。

走上二樓，外面的光從窗簾的縫隙中鑽出來，把廚房跟客廳照的舊舊的。到處堆滿雜物，報紙、雜誌、拆封的紙箱，散落在桌子和地板上。客廳那張黑色外皮的沙發，手把處有海綿翻出，上頭的皺褶像是經過無數個熱漲冷縮的日子，和肉體不斷摩擦而留下的痕跡。阿瑤把鑰匙丟到櫃子上的圓盤裡，帶著我繼續往上，直達走廊最底，唯一有關上門的房間。

「這邊的你都可以拿，自己選。」阿瑤指著堆在一旁的書籍和唱片，還有一些零散的雜物，「反正之後都會丟掉。」

「妳不帶上去嗎？」我知道她要去北部讀書。

「太多帶不走，新生活不就是要什麼都不帶。」她打開房間的窗戶，蹲坐到堆起的雜物前，「上大學也沒空看書跟聽歌。」我其實在學校沒有跟她有過多的接觸，教室距離遠，讀得科系也不同。以為她是個不愛出門的人，現在想想，也許是這裡太過無聊，沒有東西能讓她感興趣。她抽出幾片 CD 拿給我，「這些還不錯。」

「我回去會聽。」我將 CD 收進書包裡，「房子找好了嗎？」

「可能等暑假，和朋友一起上去。」

「期待大學生活嗎？」她看著我沒有回應，用手鉤住小腿來回晃動，像不倒翁一樣。我注意到她的房間沒有鏡子和時鐘，牆上也沒貼東西，書桌也沒放上透明軟墊（底下沒有明星照片或是信紙卡片）。這裡就像是個將雜物堆積在水泥磚牆裡的一個空間，因為擺上了床而被稱作房間。豎立在門邊的木櫃，有件衣服的袖口被夾在外頭。地上清出的東西，讓人難以想像是同一個空間搜刮出來的，彷彿是從鄰居家討取、收集後在房間裡辦的二手市集。

「你會覺得高中很無聊嗎？」她停止搖晃，看著我說：「或是說這裡很無聊？」

「都蠻無聊的。」

「之前班導說我們出席率高，不像其他學校。」她站起身坐到床上，「我心想，是就算翹課也不知道去哪好嗎。」

「大多應該都直接請假，沒趕上校車就不去學校。」

「你有常跟誰出去晃嗎？」

「豆花吧，偶爾會去夜市。」

「就是你說過那個會撿東西的人。」她有見過豆花，在騎車幫媽媽送東西時，看到一個年輕人騎著車，後頭拉著一堆破爛。因為是年輕人所以印象很深，她甚至還跟蹤他，躲在轉角處，看他騎進廢棄的工寮，在堆放家具的田間裡挖寶。「跟他在一起應該不會無聊吧。」

「就講講幹話，偶爾在他家看 DVD 之類的。」

「真好，你不覺得很棒嗎？」她躺著將雙腳收到胸前，用手環抱住，游泳課有交過的水母漂。只不過她漂在床上，背向下，裙擺因重力散落，露出內褲的邊帶。「有個人可以一起浪費時間，不管做什麼都不會無聊。你們不一定要交往，就是彼此愛戀也不用說。偶爾他來找你，去哪裡走走，撿撿垃圾。」

閉起眼睛的她，開始喃喃自語，念著腦中浮現出的想像。她有時會這樣，突然看著窗外念起咒語，讓我想起以前坐著爸爸的車。幾次家裡一同到外地的旅程，我會躺在後座，聽著電台的聲音。在駕駛座的他們沒有說話，偶爾相視而笑。「南下國道路段，因車禍造成堵塞…中部西行 14 公里處施工，請用路人注意…」我沒有真的睡著。彎起手臂當枕頭，感受到底下傳來被坐墊吸收的震動。唯一與電台的女聲不同，我喜歡阿瑤在某段冷靜敘說的同時，會因為興奮而加快語氣，或刻意放慢地強調。彷彿是只對我說的一樣，同樣在後座裡等著回家。

「你們有在一起看過 A 片嗎？」阿瑤抬起頭看著我，「一起打手槍？」

「別說打手槍，一起看 A 片就很噁了。兩個男生勃起看著對方，是能幹些什麼。」

「不好說，誰知道男生喜歡哪一套。」她注意到我將臉撇向一邊，才發現自己的內褲露了出來。但她依然維持著相同的姿勢，持續呼喊著我的綽號，「伏子。伏子。伏子。」時而小聲，把音量壓成平面，只有氣音在震動；時而把尾音拉長，彎成鉤子，拉著我的衣領示意看過來。「剛剛在偷看嗎？」

「拉起來啦。」

「內褲又不好看，這款式很俗。」

「遮一下。」

「裝純情。」她把雙腳放下，撲平遮蓋到肚子上的裙子，「有勃起嗎？」

「沒有。」

「男生不是很容易勃起？」她說班上有個男生，有次玩真心話大冒險，說自己看到某個數學符號就會勃起。有次他受不了，就用龜頭磨蹭著符號，將紙張戳破。「今天我們班就把數學課本都送給他。」「妳說的那種是特例，不過容易勃起是真的。」最常發生就是中午起床後，睡醒不能馬上起立，西裝褲緊，搭起的帳篷特別明顯。要是上課前沒消下去，被老師叫起來，只能卡在桌下，試圖不要讓陰莖彈起來。

「突然覺得男生也蠻痛苦的。」她起身用手撐著脖子，「下面頂著一根，到處發情。不過這樣也蠻誠實的，雖然不管是誰都可以勃起。」

「也不是誰都可以吧。」

「有誰是不行的嗎？」她開心的笑著，急促的哈哈聲，沒注意到的人會以為是乾咳，只有氣聲，「我突然想到，要是在新生訓練的時候，有個身材很好的女生，不小心走光之類的。在一旁的學長跟新生，會不會不約而同的勃起，咻的一聲，都站起來。」

「妳怎麼今天這麼愛講這個？」

「我以為你們男生喜歡。又不能在車上說，說了又會被覺得淫蕩，在勾引人。」碰——她把手放開，倒在床上。頭髮散在臉上，用嘴巴吹起幾根擋在眼前的，「過來。」

我起身走到床邊，她要我平躺。彈簧床發出聲響，我盯著天花板，看到上面有貼東西。淡黃色。快跟水泥融為一體。幾個大小不一，星星形狀的貼紙。「那是螢光的，可惜不是晚上。」她躺在我的旁邊，一路從左側開始數，只要發生值得紀念的事，就會在上面貼星星。「那顆是你。」一顆八角形的星星，經她一指，形狀突然變得明顯，「那天是你發現我食譜開始重複，代表你有認真在吃。」我回說應該的。她又用手掌撐住脖子，從上方俯視著我。「你知道什麼最無聊嗎？」

「每天在學校都會聞到飼料味？」

「比那還可怕。」

「不知道。」

「我有次騎去斗六，經過一條滿是檳榔攤的路。晚上沒車，一條路直直的，我就把眼睛閉上。」她伸出手彷彿在空中觸碰什麼，「我說服自己不要睜開眼，可是腳卻開始抖了起來。然後大聲的吼叫，一整路，後來忍不住還是睜開。」在空中的手掌垂了下來，像是斷了線，緩慢收起纖細的手指握成拳，「我轉彎，停在平交道前。機車

熄火後四周變得安靜，我沒來過這裡，即便那只是個很一般的平交道。本來沒有要哭的，結果一輛自強號經過，我趴在儀表板上哭了好久。」

「為什麼會閉上眼？」聽著我的問題，她把手放到我的胸膛前。看她沒有回應我便小聲的說：「是想要自殺嗎？」

「有時候人會突然想去死喔，沒來由的。」她玩弄著我胸前的鈕扣，「只是那時候突然發現，為什麼連死去，都會是件無聊的事。」是像那種連地方報紙，甚至電視跑馬燈都不會出現的新聞。排除他殺，歸類於意外。親人會哭的悲痛欲絕，大家都不會理解阿瑤為什麼會在深夜的道路上，自摔死亡。「你來參加葬禮，捻香時跟我說，這次忘記睜眼了。」

「我會這樣說嗎？」

「然後回家就上網找我的部落格，看相簿裡的照片打手槍。」

「這絕對不可能。」

「真可惜，不然拿數學課本。」話剛說完，我便開始猜說是什麼符號。她被逗樂，往我身上壓來。髮尾搔著鼻子，我伸手將它撥到一旁。她躺在我的胸膛上，看著我說：「我要走了，可能會很寂寞。」

「妳自己多保重。」

「真的可以看我的照片，如果沒遇到好看的。」她說完便轉身，準備脫下我的褲子，「還是現在來測試看看。」

「白癡喔。」

後來我再次搭上校車，一樣的位子。以為會經過兩個月沒見的便利商店，結果改了路線，身旁的座位依舊空著。

到了學校，開學第一天，早自習過後的升旗。

操場上班導吩咐班長檢查儀容，大家的制服上都多了一槓，除了豆花是用畫的，還被抓包。身後是同科系一年級的新生，前面是三年級的學長姐。感受到自己的階層又往前推進一步。

班上同學最大的改變，就是換了髮型。有些太過失敗，還來不及長回來。通常燙捲都是找到伴侶，或是有了對象；剪成俐落短髮的多半是失戀，或是瀏海剪壞，只好整組修掉。

「你看那個。」集合結束後，大家各自走回教室。豆花手指著人群裡的一個女生，「粉紅色頭髮，有看到嗎？」我沒花多少時間，就注意到她顯眼的髮色。當人潮接近教學大樓，逐漸收束至走廊時。她看到我，跟我揮手打招呼。「你認識？」豆花問我。

「住我奶奶家那邊。」

「新生？」

「轉學生，跟我們一樣高二。」我回想吳阿嬤跟我說過她的名字，「姓官，叫官筱玲。」

組團，或是自發性成立小圈圈，是人從出生後，開始接受群體舊有的技能。也許來自古老的 DNA 裡。那時候大家身穿獸皮，男性拿著棒子出外狩獵，攻擊其他不同族群的人，回到家繼續把玩著棒子。棒不離身，最早的教派可能是由信奉棒子的一群男人所組成。

至於女人就窩在家裡，做著可能幾萬年來都沒進化的事。烹飪裁縫帶小孩時，跟其他的女人談論不在場的女人。所以在演化優勢上，相較於男人的詞彙發展，只能用著狀聲詞，提醒周遭夥伴面對獵物時的應對。女人更能因為觀察他人，交換情資而成為女人團體裡重要的支柱行為。

當一群男人聚集起來時，有超過百分之八十的廢話或是幹話，會夾雜在句子裡。髒話看似有意義的使用下，其實跟數萬年前用狀聲詞發音，在動物屍體旁幹幹叫的樣子沒有太大的差異；而女人反倒很多時間講話看起來沒有重點，東聊西聊，但裡頭都藏著陷阱、試探，各種不同的想法。

既不是搭上公車，或是抵達學校間行進的隊伍上。而是在女人之間，誰都是那個不在場的。

最早發現人類進化極為緩慢的是小雅。

她的本名其實不是這個，據說是網路聊天室的暱稱。我忽略掉衣服上的名牌，跟著其他人喊起一樣的名字。她在隔壁班，下課時就窩在最後一排靠窗的位子。我則跟著群體行動，有大半的時間沒有交集。要等到放學後，我牽起腳踏車，她在校門口等我。拉起後頭的鐵架，她把書包卡在後座（腳踏車不能雙載）。她要我去裝個菜籃，我說太俗。「又不是自行車，是淑女車。」有次她試圖說服我，「這樣前面可以放更多東西。」「這樣我不就變大嬸。」我反駁說又沒要去市場買菜，更何況也沒這麼多東西可以放。

「大嬸有什麼不好，女人進化的完全體，刀槍不入。」她說要是老公負債時能養三個小孩，幫忙打工還債整理家務一手包辦；遇到活動搶折扣搶限量，插隊左拐右踹擠到人群前面，嗓門大吵架也不怕輸人；最重要是被外遇了，還能跟鄰居談笑風聲，

說說別家的八卦，回到家摺衣服看八點檔，睡到中間隔了條紅海的床鋪上。「很完美的適者生存。」

「聽起來比較像某種怪物。」

「不然女人怎麼能活得下去。」

「不像大嬸也可以吧。」

「所以才說大嬸是完全體。」如果像個嬌滴滴的女人，就是會在課堂上照鏡子，參加美妍社的人。知道護唇保養唇霜打底塗完口紅要沾蜜粉，保濕防曬遮瑕底妝的順序。「妳想要以後當那種女人，那就不該騎淑女車。」

「那我要怎麼上學？」

「被人載。最好是跟妳越沒關係的，越能襯托妳的影響力。」我回說是什麼乾哥哥，工具人還是……我湊到她耳邊小聲說援交嗎。她停下腳步，認真的看著我說：

「我指得是公車司機跟捷運之類的，妳的想法很不純潔。」「無聊，妳明明知道。」我繼續牽著車往前走，「既然這樣，那我們是哪一種？」

「當然是少女，青春年華。」

「那什麼時候才會變女人？」

「意識到自己不再是少女。」她說想變成，跟不知道自己要變成女人，其實差不了多少。只不過一個有提前做好準備，另一個是強迫轉化。「不過最後都會變成大嬸。」

「為什麼？」換我停下腳步，她說這就進化。成為完全體的大嬸，就是為了抵抗所有妳會遭受到的惡意。成為一個大家都討厭，卻又合理活在世界上的存在。

小雅說自己沒有什麼道德感。可以不受良心譴責的轉寄詛咒信，隨意掛人電話，戳破賣場裡放的音響喇叭，還有把口香糖丟進郵筒裡。小奸小惡從來不會影響她，面不改色，連弄亂圖書館書本的排序也不愧咎。但她從不偷竊和說謊。偷竊要還，她說。即便沒被抓到，不屬於妳的東西，總有天會讓妳付出代價。對她而言自私不犯法，但偷竊會。

至於說謊，她沒給過正面答案。但相比她的行為，言語才是讓大家排擠她的主因。在女人堆裡，行動比語言更次級，優先度不同。當發現一個人不合群，先說壞話比賞巴掌來得重要。活得像自己只是抽象概念，

「我聽別班的說，妳最近又惹誰不開心？」後來我發現這樣的提問，大概兩至三個禮拜會有一次，「好像還鬧到訓導處。」

「喔，妳說航空母艦。」

「聽到這個綽號就知道沒好事。」

「她說我勾引她姊妹的男友。」小雅說對方男友是一個身材瘦弱，戴眼鏡的書呆子。有次社團課，他們在走廊奔跑撞到她，她就直接轉身肘擊，讓對方流鼻血。「他跟我對不起，我就帶他去保健室。」後來那男生就煞到她，每天去教室找她聊天。

「妳好像很容易吸引怪人。」

「我看妳才容易吸引怪人。」她跑在前頭，面向我反著走路。河堤上，圍牆將河道擋起，連夕陽都遮在後頭。我們隱沒在陰影之中。路面一些裂縫處竄出雜草，幾輛機車經過，拉出長長的影子。「明明怪的是別人，卻要我們負責。」

「所以妳做了什麼？」

「她在體育館堵我，三四個人。她話還沒說完，我就衝上去抓著她的馬尾不放。」小雅說對方很大隻，所以是先勾住脖子，再跳到她背上用力扯著馬尾。她邊模仿動作邊說：「叫妳姊妹管好她男友，再亂說話，我就剪妳的辮子。」

「妳有剪嗎？」

「體育課最好有口袋放剪刀，不過倒是扯斷幾根頭髮。」對方發出的慘叫引起老師的注意，趕緊把兩人拉開。由於對方媽媽是家長會，主任只罰小雅進行愛校服務。

「妳要是在場，我們可以組雙打。」

「我負責遞剪刀就好。」

我媽知道小雅這個人。幾次小雅陪我走回家，剛好在樓下遇見她。禮貌的點頭，但她知道我常跟小雅幹些荒唐事。偶爾在我們的對話中，會提到慎選朋友，以及各種不會在對方面前講的評價。不過她很忙，因此也算默許我們的小小叛逆。例如染髮，抽菸，晚歸，還有老師的投訴。我藏得好，所以媽媽自然會認為是小雅的錯。

曾想過自己明明有個相對正常，符合世俗眼光的團體，卻還是習慣跟小雅混在一起。我們的叛逆舉無輕重，像蚊子般煩人，孑孓孳生，卻無法造成什麼傷害。我被她從頭到腳散發出的憤怒所吸引。不知為何憤怒，但憤怒像是從心臟打出的血液裡的小泡泡，充斥全身。她是我的手跟腳，代替我去抹上那些討人厭的黑色，那些明早就會消失仍義無反顧。

如果泡泡沒法消散，終將匯聚在某處，無聲破裂。

## 2

那時候一直謠傳髮禁即將解除，但新學校原本就沒有規定，再加上學校裡有美容科，不論留長抹髮膠，染髮反而是最常見的。部分人染了亞麻綠（以及其他可以冠上亞麻在前的顏色）。即便如此，教官卻十分的針對我。我沒有頂著一頭金髮的亮相，卻被髮尾挑染成粉紅色被關注。他把我叫到一旁，問我為什麼要染髮。「這叫做挑染。」我抓著髮尾跟他解釋，「學校有禁止染髮嗎？」他說不過我，知道我是轉學生，念了幾句學生要守本分的話，便放我通行（偶爾他還是會把我抓過去，想必他非常討厭粉紅色）。

整顆頭粉紅色是顯眼。可以說有天生疾患，或是整個人掉到漂白水槽、化學藥劑槽等等。但挑染就是叛逆。有預謀，指定叛逆就從髮尾開始長出來。我並沒有特別愛粉紅色，但它很叛逆，可以惹很多人生氣。我從小雅身上學到，要時常用針去戳人，這社會對人有一定的寬容，尤其學生。這個詞似乎就包含著小孩子，會被用上對下的眼光看待。

教室在三樓。老師幫我安排在中間左邊的位置。原本以為周遭同學會對我頗有微詞，尤其是打斷小團體間上課時的交流，下課後發現他們不是隸屬同個團體。幾個人過來找我搭話，是班上流行時尚派，會圍在一起談論雜誌美甲偶像（這裡要再更低俗一點，還會加上電視節目）。我想是看中我的髮尾，或是北部人的身分。閒聊幾句後，他們說可以一起吃午餐。意思是可以進入他們的領地，一群人併成長桌的貴族會議，但我隨便找了個藉口婉拒。畢竟我不是個能把午餐當下午茶的人。小雅知道我吃東西很快，食量又大，說大孀最喜歡我這種，只差屁股不夠大，人太過乾扁，不夠福氣。

「妳跟她們熟嗎？」等時尚團走了以後，我問著旁邊座位靠窗的同學。我知道剛剛對話時，她一直偷瞄著我。

「還好。」她不停按著手中的筆。

「她們有找妳吃午餐嗎？」

「沒有。」她拉長脖子，看了我身後的時尚團一眼，「妳為什麼不跟她們一起？」

「我不喜歡人太多，而且很累。」我也轉頭看著她們，「妳想她們一起嗎？」沒聽見她的回應，我轉頭回來，只見她微微的搖著頭，在筆記本上畫著直線與橫線交錯的補丁。仔細點就能聽見筆頭在紙張來回劃動，甚至壓到紙張後，底下的痕跡繼續穿透著。

她跟小雅一樣，大家都叫她燒餅，而不用本名。有著一頭長髮，帶著眼鏡，臉上的雀斑就是綽號的由來。我想起小雅都會來找我剪頭髮。用電動刮刀，將她的兩側和後頭推高。標準的男生頭，有時抓起頭髮，像是頭疣豬準備戰鬥。而燒餅則像刺蝟，她不像小雅的憤怒是外放的。有什麼東西被燒餅保護住，藏在柔軟的腹肚。不同於豪豬到處將刺掛在人身上，燒餅豎起的細針是為時尚團準備的。

這似乎是每個班上必備的團體。也許從猿人時期，這種模板就被傳承下來。裏頭有個女王蜂，忠誠的跟班，和底下力求安保的臣子。班上男生稀少，多半也被拉攏成為一個巨大的城邦。普通人像農民般被對待，三三兩兩，對他們不成威脅。至於少數游離份子，像燒餅，就成為王國裡的賣藝人士，逗著他們哈哈大笑。

小雅也是賣藝的，觀眾卻只有我一個。「我想當泰勒，想當那個不會被控制的人。」那時我們從光南找到鬥陣俱樂部的 VCD，窩在家裡看完後，她便對我說：「我想要摧毀美好的事物。」

「那是另一個主角的台詞。」

「他們不是同一個人？」

「共用同個身體。」

「所以妳想當哪個？」小雅一臉興奮地問我，「妳當另一個主角，我們就是同一個人了。」

「不要。」

「還是當鮑伯。」她學著裡面的人，像邪教般喊著他的名字。

「我想當瑪拉。」

「為什麼？」她皺起眉頭看著我說：「她不是一直被丟來丟去嗎？」

小雅不懂，但我知道瑪拉才是真正自由的人。

她的人生觀就是，人隨時都會死。

校車在一間五金行前停下，用鑰匙將後輪的大鎖解開。當大家都發動引擎，揚長而去，我只是無聲地踩著踏板，緩步向前。阿嬤家還有另一台機車，不是她常去田裡騎的那台。JOG50。她把鑰匙放在進門用釘子掛住的牆壁上，說哪天想騎記得先去加油。這裡的人都是騎著摩托車，腳踏車限於國中以下（尤其國小生會將後座的擋泥板改高），唯獨我是異類。

行螺橋。刻在大理石板上的字逐漸風化。這不是條河，而是排水溝。沿著水道向上還能遇到十幾條相似，但擁有不同名字的便橋。每次回家我就刻意把橋繞過一遍，坐在水泥護牆上抽菸。向西是一片不被大樓所遮蓋的農田，能清楚看見黃昏落下的軌跡。底下的水通常都是靜止的，幾包塑膠袋充當裸露出的石頭，濁色的水凝固成一面鏡子，反映著餘光。我雙腳懸空掛在外頭，偶爾幾台改裝的三輪車從我後頭經過。

回家時，廚房餐桌上的飯菜已經用紗網蓋了起來。

阿嬤作息鮮少跟我重疊，大多時間她都在自己的房間。經過二樓時，木門後傳出電視的聲音，大約九點多時她就會熄燈。剛開始我還習慣晚睡，凌晨三點多躺在床上，會聽見樓下有動靜。有人說老人家作息很細碎，睡眠時間時常被切成好幾段。起床時，桌上依舊擺著用紗網蓋起的早餐。與幽靈同住。也許我才是那個不小心闖入的小鬼，又或是被供養著的嬰靈，七七四十九天後，便會投胎轉世做人。

以前的習慣逐漸被這裡的環境改變。我也變得早睡一些，不像以往總能在外遊蕩，靠著我的腳踏車，無法到達有其他生人的場所。身體選擇妥協，早早入睡，甚至翻起表姊沒帶走的讀物，書櫃裡還夾雜幾本佛經與靜思語。想抽菸就到後頭的小陽台，唯獨禮拜一和四，吃過晚飯後我會特地到外頭。那天是伏子找他奶奶吃飯的日子。自從上次借過打火機後，我們在學校也偶爾會碰面。後來養成習慣，他吃完飯會到院子散步。我們便隔著圍起的水泥矮牆，抽著菸聊天。

學校怎樣？最近還好嗎？有發生什麼特別的事？

我們的對話通常以問句開頭。明明在同所學校，卻還是需要更新彼此的資訊。大多時候聽他說，聊起這個無聊小鎮上，諸多無聊的瑣事。裏頭的人物多半是親戚，或是一開始不是，後來又變成親戚。這裡還停留在中世紀，每個人都被關係給連結起來，卻在生活上沒什麼關係。只會在婚喪喜慶時出現，大多時間都扮演著陌生人，在彼此無聊的日常中客串。

我不太說以前的事。好像沒了小雅，這些話沒有人能推卸責任，犯罪事實。我不知道是否能信任眼前的人，才想起除了媽媽，沒有跟誰提過她。聽著伏子說起他有個會撿垃圾的朋友，我一下子就了解，那個在生活中異常的存在。

「什麼時候開始抽菸的？」伏子問。

「國三。」

「那還蠻早的。」

「不然你以為是什麼時候？國小？」

「看妳抽得蠻熟練的。」

「這種事不難上手。」我看了眼手上的菸，「你們都會騎車才奇怪吧。」

「鄉下公車不方便。」他把雙手交叉，靠在矮牆上，「為什麼會抽？」

「沒為什麼。」他看著我沒說話。其實是有原因的，我想他也知道。不可能突然有包菸，就抽了起來。我抖落著煙灰對他說：「有個人教我的。」

「朋友嗎？」

「超商店員。」那是暑假，媽媽到國外出差，留了一筆錢，要我在家別亂跑。在漫畫店看書看累了，跑到附近的便利商店買飲料。要結帳時，女店員蹲在櫃檯後面跟人聊天。我拿出錢包時，摸出之前找到的菸盒。我知道是媽媽藏在櫃子裡的，自從她離婚後，就一直有抽菸的習慣。陽台上衣服沾黏的味道，跟爸爸還在時一模一樣。

店員看見我手上的菸盒，問我成年沒。我沒說話，只是盯著櫃檯上的飲料罐。

「這包送妳，我剛抽沒幾根，妳看要不要。」她遞給我一包同樣牌子卻拆開的菸盒，說是涼菸，但有股中藥味她不喜歡。我點頭把菸和飲料收進包裡。走回漫畫店前，外頭擺著直立式的菸灰缸，我拿出菸盒卻沒有打火機。

「不好抽嗎？」我走回便利商店，看著店員站在門口的階梯上叼著菸問我。

「我沒有打火機。」

「我這邊有。」她坐到階梯上，示意我過去。

「謝謝。」我拿出她剛給的菸盒，叼了一根。她打著火，吸了一口。濃煙搔著喉嚨，厚實的像吞嚥了什麼。我反射性的咳嗽，鼻腔裡滿是煙味。

「妳要把後面的精球壓破。」她指著菸屁股的地方，「抽起來比較不噏。」

濃烈氣味被薄荷味稀釋掉，人工的，迅速覆蓋住鼻腔。我緩慢吸著，手指不熟練的拿著香菸，像抓娃娃機的爪子般。時間一久，便學會她的抽菸方式，夾在食指和中指第二個指節處。國三一整年，我都會跑去找她抽菸。媽媽時常不在家，家是一個空殼，堆積著大家不想面對的情緒。她藉由出差遺忘爸爸，而我用抽煙記得他。

店員沒問過我家裡的事。約五至十分鐘裡，我們就坐在店門口的階梯上，看著閃著黃燈的交通號誌。偶爾有客人來，她進去結帳。等太久我就會先走，培養出兩人專屬的默契。她時常拿剛過期的便當給我，兩人移動到旁邊的小巷裡，把食物放到堆起的箱子上充當桌子。

這樣的習慣一直到冬天有了變化。下課後，我會去漫畫店窩著。等她下班，一起走回到她的租屋處。我們看著電視，她喝著酒，沒一會兒倒在我的大腿上。我摸起她的長髮，一絲一絲的梳理，順著她的耳朵、臉頰的輪廓。低頭聞著殘留於脖子的汗味。每當我在她耳邊說起要去床上時，她會起身到浴室裡洗澡。我坐在床邊等著她。

電視上主持人說起明星的八卦。是重播。其他藝人手舞足蹈，說著不是自己親身經歷的事。我看得出來，如果那是聽別人說的。就好比媽媽在電話裡，跟朋友或是親戚講起近況時，說我沒事，說著別人的生活，一切安好。但那些話語只是浮貼在生活之上，只要大風一吹，就會被掀開。傷口會癒合，但令人討厭的是疤。一再的提醒自己這一切曾發生過。

我和店員的關係，像是寵物和飼主，有時候身分交換，卻沒有發生任何越矩的行為。只有在她翻身面向我時鑽進她的胸口，抵住她的下巴，將自己卡住。或是她會從後頭環抱住我，最大程度上皮膚的接觸。她不曾主動親吻，只是摸著我的頭。沒有人會去親吻陶瓷娃娃，只會把它擺在櫃子裡收藏，好讓生活有了可以分心的理由。

我們從未真正了解對方。就連姓名我也沒記住，即便只是一個掛在胸前的名牌。我需要個活人，不需屬名，有溫度就好。植物太過一廂情願，只適合聊天。只有動物可以擁抱，豢養，當成投射對象。比抱枕要好，不說內心話就不會被騙。所以我們沒有取名，叫著綽號（宛如古代驅魔，必須先知道對方的名字）。

直到高一，我們搬離那個家。媽媽不再跑到外面，盡可能的在家逗留，試圖留下氣味宣示主權。最後一次見到店員，我在店門口等她下班，我說今天不能去她家，要陪媽媽吃飯。我把她家裡的鑰匙還她，在一個我們從沒停留過的街口，點起一根菸。

她說起有新人來替補她的位置。我們把彼此拋棄，罪惡感相互抵銷。她抱住我，沒多說什麼，走過幾條街後消失在轉角。我把菸彈掉，走進便利商店，換個菸的牌子，比原本的多十元。我看著新店員的名牌，後來上頭的字體變成了小雅。

「所以妳現在有菸癮嗎？」伏子問。

「沒有，無聊的時候才會抽菸。」我將菸蒂丟到一旁的水溝蓋裡，「除非你把無聊當成是會成癮的東西。」

「無聊比較像一種病。」

「想抽嗎？」我從菸盒掏出新的。

「妳要傳染無聊給我嗎？」

「不然這裡有什麼好玩的？」

「有機會再抽。」他搖著頭伸手拒絕，「那妳想騎摩托車嗎？」

「幹嘛？你要教喔？」

「妳會騎車，就可以自己去找好玩的地方。」

「我朋友說女生都是讓人載的。」我把菸點著，朝著天空吐出白煙，「你載我就好。」

「北部人都這麼公主嗎？」

「知道還不下跪。」

### 3

新學校的課程時常分組。看似能培育學生的分工能力，實際上是再次確立班上階級分類的制度。有科學家發現螞蟻不是最勤勞的生物，在蟻窩裡，有百分之四十的螞蟻都在偷懶。但這個社會就是需要有偷懶的人，所以企業的人事重組，就是讓這百分之四十的螞蟻換人當。但有幾少數的，例如時尚團，就是不會被重組的對象（可以想像是董事會的存在，負責叫底下的人變換職位）。燒餅曾加入過他們的組別，儘管力求表現最後還是被踢掉，確保底下的階層流動而不會反抗。

婉拒幾次時尚團的邀約，她們開始將我視為眼中釘，不再主動找我搭話。其他小團體看我被盯上，也與我保持距離。燒餅有自己邊緣人的小圈圈，像在橋下排隊等待工頭要人的勞工，總是會有人落單，然後被老師質問怎麼找不到組。

「要不要跟我一組？」我問燒餅。

「妳怎麼不去跟她們？」

「我就說我不喜歡人太多。」

「妳確定嗎？」

「跟我一組很為難嗎？」

「沒有。」

燒餅本名叫林詩芸。當我知道她的綽號，是時尚團取的時候，便改口叫她小芸，試著幫她把名字撕掉。我知道螞蟻只是外皮，需要她先脫掉，正如小雅對我做的。我也曾經為了討人喜歡，開始學會化妝，習慣穿裙子。不同於男性，女性太像男性或太像女性都會被批評。彷彿只有男性是唯一無法撼動的性別。

我問過小雅，為什麼她要像男生，「我把頭髮剪短，喜歡打架，穿四角褲，講髒話。大家只把我當成像男生的女生，但我不是。」小雅反駁著自己因為這樣而被歸類。她有個姐姐，就是她說嬌滴滴的女人，出門有人載，知道妝容怎麼跟衣服搭配，是媽媽的心頭肉。公平是被比較出來的，她像她爸，那個負心漢，天生不受媽媽喜愛。於是她決定跟姊姊成為不同的樣子，但最後還是被當成一個像男生的女生。

在幾次分組後，小芸開始會主動跟我傳紙條。但我習慣轉過去直接對她說，害得她每次都被嚇到。或是我在紙條上塗鴉，畫著火柴人，她會把只有圈圈線條的人物重新騰過，變成有輪廓的臉孔。我問她是不是喜歡畫畫，她沒回答而是微微的搖頭。

這一切時尚團都看在眼裡。擅自將我當成是義賊，把小芸當作是負責宣傳事蹟的畫家。女生欺負人的方式不像男生直接，多半先採取孤立對方。先把邊緣團體的人聚集起來，發表類似「讓你跟我們同組是你們命好」的喊話。隨後開始散播流言，說小芸個性很糟，沒衛生不洗臉，臉上才會一堆雀斑。裡用班上的小紙條傳播網，唯獨略過我和小芸的座位，貴族保衛戰正式開打。

無聊。結果大家都在做一樣的事。

之前說到的航空母艦也這樣對小雅，只是更惡劣。不知道她從哪聽來，查到小雅的媽媽在酒店上班，於是大肆渲染她是妓女的小孩。用的不是流鶯這個詞，而是高級應召女郎，以免說的太低俗。小雅知道，但她沒有太過注意。真正讓她煩惱的，是姊姊的離家出走。

小雅的姊姊大學休學，跑去當櫃姐。自己住外面，偶爾才會回家一趟。等到大家發現她不見時，她早就退了租。那天是小雅媽媽的生日，姊姊從來不缺席，後來才曉得她是跟一個教授私奔，對方還有老婆。小雅說對方有上門，苦苦哀求她媽，要她說出兩人的下落。如今心頭肉被割了一塊，傷痛與怨氣就發洩在小雅的身上。

她不去學校，我只好到她打工的便利商店等著。快一個月，她終於出現。頭髮長了，身上的瘀青也消退了許多。她是來辭職的，順便把薪水結清。我們走到河堤上，叨著菸，她異常的安靜。我說起航空母艦在學校有多囂張，說些能讓她憤怒的事，她卻無動於衷。

「我媽現在整天酗酒，工作也不去了。」她接過我遞給她的香菸，「只因為她心愛的女兒不見了。」

「妳還好嗎？」

「還活著。」她將肩膀放鬆，連同身體裡的氣，一同隨著吸入的煙吐了出去，

「妳呢？」

「還活著。」

「活著就好。」

「妳的頭髮變長了。」

「我很久沒照鏡子了。」她摸著自己的髮尾，「即使變長也不像我姊。」

「要我幫妳剪嗎？」她轉頭看著我，我伸手摸著她的頭，「不是想當泰勒嗎？當一個太空猴子。」她一聽我的話笑了出來，戳中某個的笑點，還壓出無奈的氣息。

「不然下次，等長一點妳再剪。」她看著天空中飛機畫出的白煙，用手指著，「妳說過想去日本。」順著軌跡，一路指向日落的位置，被高樓擋住，「有機會我們也一起去吧。」

「好啊。」我看著她手指的方向，彼此看到的卻是不同的未來。究竟指的是高樓，還是高樓之後。

小雅送我回家後，就再也沒有出現。

我想她應該去了日本，或是改名變成泰勒。我再也抓不到這個人的軌跡。身旁沒有人知道她的存在，就連說出她的名字，大家只是隱約記得，是某個常跟我在一起的

人。除了航空母艦，用另一種方式記得她。果然情感的源頭都來自於愛，正如情歌裡唱的「愛有多銷魂，就有多傷人。」

時尚團某種程度上應該也是愛著小芸的。只是這種愛比較下賤，是憐憫，需要被比較的。甚至比寵物再更低階一點，像醫生開立的處方簽，領完藥後，照三餐飯後吞嚥。生活依舊正常，仍然高人一等。

在班上的流言也傳到班導耳中，於是便把小芸和我叫去問話。班導髮型中分，髮線逐步後退。教數學，穿 POLO 衫，嘴唇有些紅，脣形像是咬著酸梅，顴骨也十分明顯。他拿下眼鏡，用桌上的毛巾擦著汗。

「有時候女生比較容易有心結，但班上的人都不是壞人。」他先對我說，再轉身問小芸說：「妳高一年的時候，沒有這樣吧。」小芸搖著頭，「我記得妳們合唱比賽也沒不愉快，應該是誤會一場。」

「可是班導，流言就是那一夥人傳的。」我趕緊反駁說：「他們在班上，也會故意大聲說小芸的壞話。」

「所以我說可能是誤會。」班導戴上眼鏡，「把話講開就好，妳們應該也沒去找對方談吧？」

「小芸又沒做錯事。」

「有時候吃虧不是壞事。」他拉開抽屜，拿了兩個巧克力餅乾給我們，「我希望同學間相處能融洽，搞成這樣妳們也不好受。」鐘聲一響，他起身拿著桌上的資料，「總之，先認錯不一定是壞事。妳們也趕快回教室，準備放學了。」話一說完，他便走出導師室。

「看來又是個爛老師。」我把餅乾拿給小芸，轉身坐到班導的位置上。

「妳要幹嘛？」小芸緊張的說。

「小小的懲罰。」我拉開抽屜，用力拍碎在塑膠包裝裡的餅乾。然後再拿膠水，塗抹在桌上書本的其中幾頁。「妳是受害人，還要被訓話。」

「好啦，等下被看見。」

「快好了。」臨走前，我把桌上的藍筆，全都塞到隔壁桌的筆筒，「走吧。」

小芸是第一次做壞事，就跟我當初一樣。看著小雅把老師的座位弄亂，把文件夾的紙張倒進最下層的抽屜。我開始了解這些行為，是為了把身體中的泡泡排掉。當下

的憤怒，逐漸被小芸的不安碎念一同蓋過，但本質是興奮的。好似成功的反抗了什麼，微不足道，卻感覺到腎上腺素的竄升。

我拉著小芸到了頂樓。是我發現抽菸的好地方，一般人懶得爬樓梯，會聚在體育館的後面。有次我發現門沒鎖，把門外的鐵鍊扣在裡頭，讓人以為打不開。小芸在上頭，仍時不是張望著導師室。「這邊看不到吧。」我把菸點起，「妳不喜歡這樣嗎？」

「我是怕妳惹麻煩。」小芸坐到我的旁邊，嘴巴咬著指甲，「到時候老師又叫妳去找他。」

「他活該。」我笑著對她說：「不過妳這樣趕不上校車。」

「妳不也是。」

「這麼早回家也沒事。」

「等等會有公車。」小芸抬起頭看著天空，「有時候不想跟她們坐校車，我會故意晚一點走。」

「妳跟時尚團搭同一台？」

「時尚團……」她腦中正把名稱和人物連結，「妳都這麼叫她們？」

「妳不覺得很像嗎？」她附和著點頭，「這樣妳在車上，她們會找妳麻煩嗎？」

「跟其中一個坐而已，沒事。」

「我送妳回家。」我站起身，將菸都進一旁的鐵罐裡。她一臉困惑看著我，我伸手將她拉起，「不想跟我一起坐嗎？」

「沒有。」小芸拍拍屁股上的灰塵，「我怕妳晚回家。」

「就跟妳說回家沒事做。」

學校靜了下來，回教室拿完書包，我們走到對面坐上公車。小芸家住斗六，她說我可以直接在總站轉乘回家。陸續經過幾個站，零星幾個人來來去去。我跟她坐在靠近逃生門前的位置，盯著上車的人看。外頭的街燈亮起，但景色仍舊一片漆黑，看見遠方的屋頂的形狀。幾盞燈微小的發著光，雖然行徑的速度一閃而過。電線桿的陰影來回抹在公車上，橘黃色的，連同自己的影子沉進座位下滑過。

小芸看著窗外放空，偶爾聽我發出噪音轉了過來，沒做什麼卻相視而笑。我問她平常都在筆記本上畫什麼。原本她習慣裝作沒事帶過，我說我想看，她說只是隨便亂畫。看著她眼神飄走，開始手忙腳亂的遮掩，我又認真的重複一次。語氣緩慢且刻意強調的。

我、想、看。

命令句。我不曾對任何人使用過。即便是和女店員，也從未使用這樣的語氣。深怕不小心就建立更深的關係，讓人誤以為是承諾。寵物不該會說話，豢養不需要表達自己的意願。

小芸將雙手放到書包上。附帶儀式性的，從解開釦子，立起，掀蓋至後頭壓住，抽出最底層被課本壓住的筆記本。我沒有直接伸手去拿，而是等她把書包蓋好，扣上，再把筆記本從腿上拿起，雙手奉上。接過後我小心翻頁，深怕紙張經過風化，一捏就碎。

「我是隨便亂畫的。」小芸不安的手，試圖要擋住筆記本，「草稿而已。」

「我覺得蠻厲害的。」上頭有不同人物的面容和肢體，還有一些室內透視的景。我一邊翻看一邊問說：「妳是自己學的嗎？」

「我是看書本，然後照著漫畫上畫的。」

「妳不就無師自通？」

「還有網站可以查。」她說國內有幾個插畫師聚集的網站，通常都會分享國外的畫作或是技法，「在上面有跟一些人交流。」

「那不就是網友。」我笑著看她，「不錯喔。」

「純粹交流畫畫而已。」她看我臉上的笑意沒停止，連忙否認說：「真的啦。」

「我又沒不相信妳。」我繼續翻著記事本，「妳有畫漫畫嗎？」她沒回答只是點著頭，「我想看。」「不行。」「我想看。」「不行啦。」「我想看。」「下次再說。」「好，就下次。」我闔上筆記本傳給她，強行讓話題終止。她把筆記本收好，試圖反駁但我始終不讓她對上視線。

公車來到市區，外頭多出其他的引擎聲，和偶爾從底下竄上來的人聲。店舖與對向車頭的將裏頭打亮，窗戶上映著霓虹招牌的顏色。經過幾個巷口，公車開到總站，底下有學生排著隊上了另一台車。

小芸看著上頭的時刻表說一會兒有車，要陪我等。她帶我坐到外頭的座位上。由於總站鄰近火車站，又有補習班，想比其他地方熱鬧許多。雖然不像台北般密集，但多少有點抓回當時的感覺。快速行走的人群，只是參雜著叼著菸吐檳榔汁的阿伯，或

是那片只看得見幾棟大樓的天空，街道間相隔太遠，彷彿車子太小，塞不滿白線畫出的空間。

「妳為什麼會轉到這裡？」小芸用手環抱住書包問我，「還是妳不方便說？」

「因為難搞。」我前傾著身子，平躺在大腿上，「所以被放逐邊疆。」

「妳會想回去嗎？」

「不會。」

「我以為台北比較好玩。」

「都差不多無聊。」我轉頭看向她，由下往上的視線，「不過妳很有趣。」

「為什麼？」

「個性很糟，沒衛生又不洗臉。」我說起她在班上被傳的流言，「臉上才會出現一堆雀斑。」

「妳很無聊。」

「超級，好在妳有。」我說完便盯著她，直到她笑出來，「我是認真的。」

「妳明明就不正經。」她學我一樣平躺，視線變成水平，「不過應該是發生什麼事才轉來的吧？」

「妳很想知道？」

「如果不會勉強妳的話。」

「不會勉強。」我伸出小拇指，「妳讓我看漫畫，我就說。」

「好。」她沒多想，同樣伸出小拇指，打勾蓋印，契約成立。

回程的公車。又從市區來到了鄉間。看著自己的臉孔映在窗上，反覆出現，幻燈片般保留的我面容。意識緩慢的抽離，彷彿能從第三人稱看見自己的後腦勺。這裡的座位永遠坐不滿，尤其是到晚上。不像以前，幾個顏色的制服就能塞滿，連同聲音。被釘在座位上，偶爾站立，盯著窗外的公車。鏡面複製，也有個像我一樣的人，在不同的班次上。

但這裡不是，沒有什麼是相同的。

就連整排的透天厝，也會因為鐵窗，頂樓的加蓋，甚至是陽台所種植的盆栽而有所區別。廣大的農田也因種植物、形狀切分的不同，讓我開始認出各個小巷路段的差異。像株秧苗深入泥裡，終究會被同化。

那天，航空母艦經過我們班，又說起小雅的壞話。我知道她是故意的，在窗邊時不時瞄過來。我沒動作，她大聲說到：「妳知道她故意裝成那樣，不過是想接近男生……說不定跟她媽一樣，帶去廁所，一次五百……我聽隔壁班說的，說她之前上課有跑到男廁去，說不定她的朋友也有在一起。」我趴在桌上，從手臂中的小縫看著她們，「還有她姊也是，全家都出來賣，難怪沒來上課，有人包養就好。」我起身從前門出去。

「小雅的雅，其實是雅美蝶。日文的我不要。」「明明就很飢渴，還勾引我朋友的男友，不要臉……而且她沒爸爸，好像跟別的女人跑的，活該，這種人怎麼還有臉活著。」

妳要幹嘛？

就叫妳別亂說話。

我用手拉著航空母艦的辮子，拿美工刀像鋸子般割下。活該。